可贵的少年感

李丹崖

北宋年间的某个上元日,杭州,灯芯巷。灯芯巷,这个名字何其好,给人以明亮。

花市灯如昼,曾巩走进灯芯巷赏灯,看万千孩童、翩翩少年呼啸而过,尤为感喟,尽管此时的曾巩已经年近花甲,依然欢呼雀跃着,挑灯与众少年一起玩耍。而后,写有诗句:“月明如昼露叶浓,锦帐名郎笑语同。金地夜寒消美酒,玉人春困倚东风。红云灯火浮沧海,碧水楼台浸远空。白发蹉跎欢意少,强颜犹入少年丛。”好一个“强颜犹入少年丛”!换句俗话来说,就是“装嫩”的意思,嫩原本无须装,嫩在内心,有这份孩童心的老者并不多了。

我喜欢丰子恺的孩子气,实因他画了很多和孩童相关的漫画,幅幅令人神往,引人回忆。他说:“我的心为四事所占据了:天上的神明与星辰,人间的艺术与儿童。”是的,所以,他画了《儿童不知春,问草何故绿》《折得荷花浑忘却,空将荷叶盖头归》《抬轿》等一系列不忘初心的作品。近期,还有一家出版社为他出了儿童画集,书中作品,让人看了,内心春河萌动,温情脉脉,欲罢不能。

有个词叫“少年感”,多半用来形容人看起来比较年轻,其实,年轻与否,不仅仅表现在容颜上,更是心理上的从容反映到面容上的天真与浪漫。

有一段时间,格外爱看娱乐报道,我看这些节目,并不为捕捉八卦信息,而是喜看那些老了的港台演员,看他们依然穿光鲜亮丽的服装,或是紧身的西装,或是入时的牛仔裤,或是戴一顶鲜艳的围巾或帽子,尽管年龄很大了,仍有一颗少年的心,仍有一份少年情怀。我会想,假如有一天,我也到了这个年龄,会不会也这么穿?这样想着,不知不觉已经走过而立,年近不惑了。也想和曾巩一样,和花样的少年们打成一片,却有些怯生生的,怕人说我装嫩。这才知道曾巩的勇气。

记得年少时,和玩伴一起做游戏,我常常喜欢扮演老者,用玉米须做成胡子,偷偷把爷爷的草帽找出来,学着爷爷的样子,教训那帮“群众演员”小朋友,直至自己忍俊不禁,大家哄堂大笑。到了一定年龄,又渴望回到小时候。有人说,一个五十岁以上的人,如果还常穿背带裤,那么,他(她)一定是一位有童心的人,哪怕是穿得不那么好看,也不妨碍他(她)是个可爱的人。信然。

看过季羡林的不少照片,慈祥且睿智的老者,肩头、膝下、怀中,常伴有一只憨态可掬的猫,季羡林格外爱他的猫,看到猫爪踩了颜料或墨汁,在自己的书画上印了猫爪印,高兴得哈哈大笑,像个孩子。

有人说,童心即佛心。那么,以一颗童心度年华,就近佛了。白发就一定要蹉跎吗?就一定会欢意渐少?当然不是,照样可以“犹入少年丛”,在少年堆里,锻造一份天真和平和。

少年感,贵在一个“感”字,有时候,也是美好年华的代名词,更是朝气蓬勃的承载体。

“岁老根弥壮,阳骄叶更阴”

——读《鸿爪屐痕:我与出版》随感

姜逸青

在好风如水的日子里拜读江曾培老师的新书校样,快意欣然自是绵绵不绝。

在我看来,写作是个人悟道的狂欢,而那既成之作便是尊敬并喜爱他的读者闻道的福地——记忆与经验的纷纷重重,知性与感悟的丰富深刻,在有限却也无穷的时间之下淬炼、沉淀、凝构;由此,自我与他者的生命意义也因之灼灼其华,“以其昭昭,使人昭昭”,恒道也。

与近几年作者出版的其他作品集不同,本书不仅收录了作者睿智博闻、合为时而著的杂文新篇,对当代文化现象犀利而深刻的评论、序跋,以及对出版事业审慎思考与研究的文章,更编入了以“经历”为总题的29篇文章组成的回忆录。

荀子有言,“是是,非非谓之知”。这一朴素的认知判断同样也可应用于对具体回忆录内容质量的评价。窃以为,一部好的回忆录,其文心必然在个“诚”字,所谓铺陈叙事,当以是为是,以非为非;凡臧否陟罚,则温柔敦厚,不溢美、不隐恶。眼前的这部回忆录便有着上述璞玉浑金之好。它以素朴而富于思考的文字、平实而毫不巧饰的叙事打动读者,以散点透视、浓墨淡彩的笔触绘出那代被理想与信仰所感召的知识分子,为追求国家光明未来而投身革命、矢志奋斗、初心不移的奋斗历程。其间作者的求学之道、求真之缘,以及新中国成立之后投身火热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激情奋发、波谲云诡运动时节的无奈惘然、改革开放时代的振作精进……无一不在历史那庄严普遍的旋律和空间里,演绎出作者个体生命的微弱而又强大的吟哦与雕琢。

值得一提的是,文中涉及当代文坛人士的片语、故事也颇多,对当代文学的研究者以及一般读者而言,这些文本的可贵与耐读自不待言。记得孟德斯鸠曾说过,一个写得好的人,“并不像别人那样在写,而是像他自己那样在写”,阅读江老师的回忆录时也有此感慨。只有情怀不变,将周遭世界始终纳入经验习得的范畴,并不断在实践中提取智慧,在字句中赋予生活以意义的写作,才真正称得上是“自己那样写的”佳构。

江老师是出版大家、杂文名家、文化学者,也是慧眼独具、出手不凡的文化企业家,其杂文和论述文章的妙笔所及、论述要义每每契合当下国家文化建设发展的需要,而旨归大义终在出版。关于全民阅读、选题优化、策划选题、出版战略,办好出版社,做好出版工作……这些在作者相关文章中时有出现的关键词、关键议题,都是作者在出版管理实践中长期探索、持续研究的内容。其间,科学的辩证方法论是作者分析、处理问题所始终秉持的,在不少文章中他通过大量实践及经验总结,深入浅出地分析问题,论证观点;所据因实,所论存真,如古人所谓“诚然者而后允得所从”,由此获致业内的高度认同也实属必然。书中“善教者使人继其志”的文章颇多,读者自可领会其妙而学以致用。

全书拜读一过,深深钦佩耄耋之年的江老师。我深信他不会放下手中的如椽之笔,更不会失去敏思宽厚的品格与胸怀,唯愿老人家妙思如常翻涌,佳作依旧示人。行文至此,忽然想起王安石的诗句“岁老根弥壮,阳骄叶更阴”。毫无疑问,对一切心有秉持者而言,时光之箭的最大馈赠是那臻善臻美的智慧与尊严。

六道木

王 瑢

六道木其实很多地方都有,但据说只有五台山与塔尔寺的六道木意义殊然。我父亲十分喜欢的“五台小戏”《害娃娃》(山西忻州地区的女人有了身孕叫“害喜”)里,主人公冷不丁想吃些稀奇古怪的小食。酸甜苦辣咸,逐一细数,唱至结尾时却莫名其妙转到“六道木”上去了。

京剧《穆桂英挂帅》里面也提到六道木,不过已经变为另外一种叫法——穆帅大破天门阵,亲登五台山去请杨五郎出山,那五郎略一思忖提了个条件,说是兵器把柄有损,非“降龙木”不可复原。此处所说正是“六道木”。强力折之,斜茬似刀,锋利如刃。这种木头通常都不粗,树本身也长不大。

我见过最粗的六道木,有婴儿拳头那么粗,父亲说已经算顶顶粗的了。记忆中,父亲住“学习班”所在的小小村落,位于晋北坝上乡靠西边。南北走向的群山绵延不绝,一直可通往河北。山多,然则山上并没多少树——因地质跟土壤的关系,年年种树年年死,永远稀稀拉拉那么几棵。

晋北的树也自带一抹黄土色,入冬便愈发显得戚戚然。那村子的山脚下沿坝上一带,常有狼出没。有次父亲不知从什么地方弄回来很大一块肉炖给我吃。味道实在不好形容。似乎有点酸?后来知道是狼肉。许多年后故地重游,按图索骥去到坝上的一家小馆,老板是个四十开外的妇人,长得胖墩墩的,先给端上一盘子肉来,笑嘻嘻道:“给你们尝个稀罕,一般人根本没这口福噢!”跟封存于记忆中的狼肉味道迥异。这小店的狼肉远远闻着就喷香,我一个不善吃荤之人心下纳罕,真不是狗肉?

六道木的叶子,在春天刚长出时可以采来吃,但一定得是刚刚生出的新嫩小芽叶,有几分像枸杞头,吃了败火清心。想起父亲早前总说,春天的野地生机勃勃,新鲜且能入口的东西,哪有能让人上火的?这道小菜的做法十分简单,先将土豆擦丝。父亲的刀工极好,土豆丝切得极细,简直细若毛发——跟嫩芽叶子拌一起做馅料,做晋北特有的一种民间小食“大饺子”。外地人头次来晋,不拘哪家馆子进去,你说来一份“大饺子”,那一准是莜面做的。好大的饺子!馅儿大,个头更大。粗瓷笨碗里放一只就占个半满。吃这种饺子当然少不得山西醋。当地乡人吃这种莜面大饺子时,两手轻轻掰开,从中间一分为二,往馅子上小心地倒一股醋。这饺子究竟好不好吃?真不好说。说它好味吧,幼时的我真心不喜欢,因为是粗粮粗做,嚼起来发硬。但要说它不好吃,却分明只有在父亲给人家做一次“业余画匠”之际,才有机会得以饕餮,这是东家特意用来待客的上佳吃食。

时隔多年,有次聊起六道木,父亲忽然想吃莜面大饺子。我在想,或许人的肠胃也有记忆,也会怀旧吧。

记忆中,每逢采摘六道木嫩叶的季节,常看见有三三两两的老太太弯腰低头在院门外的树下捡拾杨树花,那种褐色的一穗一穗的东西。

捡来做什么?

有谁家小孩吃坏了肚子,抓一把杨树花来煮水,一连喝个几顿,第二天准好。这东西清热解毒,化湿止痢,管用。

杨树花用开水焯一焯可以直接凉拌了吃。配一碗炒豆腐渣,油大点,最好是用猪板油大火爆炒,葱花多搁,起锅时再撒一把蒜末。香死个人!

豆腐渣我吃过,真没感觉有什么好吃,香更加谈不上。用我父亲的话讲,“那东西一放进嘴里,牙齿硌森……”意思是口感不好,干且碎,噎嗓子眼。

多年以后,我在北京吃过一种京味小食叫“麻豆腐”,河南安阳似乎也有同物,叫“粉浆坨子”。所选原材料正是豆腐渣。入口细腻滑爽,吃起来有种沙沙的质感,很香。据说是用羊尾油炒的。豆腐渣本身有豆腥气,羊尾油略膻,腥者为鱼,膻者为羊,鱼羊合二为一,自然鲜美无匹。对于豆腐渣的定义,就此彻底颠覆。

父亲后来一直在用的手杖是六道木的。天然一握,长短刚好三尺,拇指粗细,用起来十分衬手。有次去爬崂山,父亲上来下去一整天,全靠这根手杖,轻便而顺手,关键是根本不必担心它会断。

六道木之好,自然不止于此。打锣用的槌杆儿都见过吧?是用六道木做的。当然也有用别的木头制成,用不了几天槌杆已经裂了。

漫步(插画) 郑丽萍

“世遗”小镇的湖光山色

王立华

去奥地利游览了不少景点,最使我留恋的是依山傍水的小镇哈尔施塔特。小镇位于阿尔卑斯山东部的上奥地利州,因其迷人的湖光山色和悠久的历史文化,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。

五月的奥地利空气清润,车窗外,茂密的森林、绿色的植被、盛开的鲜花,令人目不暇接。大巴在小镇停下后,呈现在眼前的是海拔3000多米的壮美山峦和清澈透底的高山湖泊,远远望去山顶还有积雪。小镇坐落于峡谷之中,面向湖泊,沿山而建的是各式木屋,成阶梯状,错落有致地屹立在山坡上。每幢房的式样不相同,家家房屋的院墙、门洞、阳台、窗台上都被五彩缤纷的鲜花所装饰,璀璨艳丽。

小镇只有一条街,步行十几分钟便能贯穿。临街两边的人家多数开设小店,出售他们自制的葡萄酒、蜂蜜、手工香皂、工艺品等。一座灰褐色尖顶、白色楼层的哥特式教堂,高高耸立在湖边,与鳞次栉比的木屋建筑相得益彰,成为镇上地标性建筑。哈尔施塔特因盐而兴,盐挖光后,一些盐洞至今保留着,小镇设有一个盐矿博物馆,供人参观。

天空中云层多了起来,不一会飘洒起淅淅沥沥的细雨,教堂、民居、山峦、湖泊都笼罩在薄雾轻烟之中,这种朦胧的美,仿似童话世界。

导游介绍说,这里一年四季都是景,春天,草长莺飞,繁花似锦;夏天,湖光山色一片翠绿;秋天,漫山遍野树木红透;冬天,银装素裹,是滑雪的好去处。因此,每年不同季节前来打卡的游客络绎不绝。

图书馆,为谁而建?

秦 畅

今年,《市民与社会》已经走过第30个年头。主持这档节目多年来,我透过它融入上海,并熟知上海生活的点滴。而“阅读”始终是我直播间里的一个“高频”话题。无论是每年雷打不动的上海书展,还是针对“国民阅读率”的热议,每次都让我发掘到不少有特色的阅读空间。它们不仅凝聚了一批爱书人,也悄然塑造了这座城市的气质与内涵。

2019年,我有幸成为徐汇区图书馆第一届理事会理事长。对于我这样的媒体人来说,既是意外的喜悦,又是沉甸甸的责任。徐汇区图书馆始建于1957年,来这里借阅图书是许多上海人生活的常态。然而,地处熙攘的南丹路,徐图一直缺少形象鲜明的标志性建筑。对不熟悉它的人来说,往往会“三过其门而不入”。原有的房屋结构、设施老化等问题也日益显现。正因如此,徐汇区图书馆决定来一次原馆大修。

我还记得那次理事会上,我和来自不同领域的11位理事,第一次以使用者的视角,为一座图书馆的规划设计运营“高谈阔论”。大到空间布局,小到桌椅选择,大家和专业图书馆团队热烈讨论。

图书馆,大概是人类最早创立的社会机构之一。图书馆,为谁而建?在过去,古罗马皇帝大兴图书馆,中国文人为藏书楼制定阁禁。图书馆被视作知识的圣殿,要造得庄严又肃静。而当下,城市的阅读空间早已从单一走向多元。人们为何还要去图书馆?我想对生活在同一座城市中的不同人群而言,它的定义可能完全不同。有人在文字中找到同道,也有人在活动中听到共鸣。如何与不同人产生价值认同和情感连接,是它需要被赋予的新内涵。

很快,我们又迎来一个好消息,徐汇区图书馆将进行整体修缮改造。然而,新问题也随之而来。馆内收藏的几十万册图书该如何保存、利用?理事们提出了一个有些天马行空的想法:为何不在我的《市民与社会》里发出倡议,号召有条件的市民将馆藏书认领回家呢?这样既减轻库存整理压力,又能让书流动起来。利用公共媒体平台听听大家的意见,在图书馆闭馆期间,我们怎样继续建立连接。

最终,大家集思广益,为这个活动起名:“把徐图带回家”!活动一经推出,就引起了爱书人的广泛关注,尤其是一些单位、企业和各类组织,愿意为“徐汇图书馆的馆藏图书”设立一个临时图书馆,还有很多徐图的忠实读者表示:一定好好爱护这些图书,做个合格的临时保管人。

即便闭馆,阅读还在,书籍本身应有的价值还在。这个活动也让我们意识到:看似天马行空且增加很多麻烦的事情,只要走到读者心里,建立共识并不难,尤其在上海这座城市。

担任理事这些年,我又亲眼见证了徐家汇书院从图纸到竣工的全过程。还记得今年夏天,刚刚复苏的城市一角,有关书院如何紧锣密鼓尽快和读者见面的工作全速上马。

如今,徐家汇书院揭开面纱,成为徐图的主馆。望着三层挑高的圆弧中庭,以及3D打印而成的土山湾牌楼,我好生感慨。庆幸生在这样一个时代,能够见证图书馆的更新与升级,能享受图书馆不断开拓的新服务,也能一次次在这个熟悉而陌生的空间中,与人相遇,释放善意,构建美好。

在瑞士圣加尔修道院图书馆的入口处,有一块牌子写着:灵魂的疗养所。祝愿徐家汇书院能成为一处“精神家园”,一座“阅读灯塔”,让阅读之光遍布徐汇,遍布上海。

十日谈

阅读徐汇

有一束光,在盲人漆黑的世界里,为读书人照亮一盏心灯,燃起了文学之光。

责编:郭 影

夜光杯